



广西华诚达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2023 年阳和工业新区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LZZC2023-G3-070005-GXHC

采购人：柳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北部生态新区分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华诚达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5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3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30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3 年阳和工业新区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服务采购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 9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LZZC2023-G3-070005-GXHC

采购计划文号: YHZC2023-G3-00006-002、YHZC2023-G3-00006-001

项目名称: 2023 年阳和工业新区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服务采购

预算金额: 01 分标: 人民币贰佰陆拾伍万元整 (¥2,650,000.00); 02 分标: 人民币叁佰万元整 (¥3,000,000.00);

采购需求: 01 分标: 2023 年阳和工业新区阳和片区 (东晋大道以南, 最终以采购方现场划分为准, 下同) 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服务采购一项的采购; 02 分标: 2023 年阳和工业新区古亭片区 (东晋大道以北, 最终以采购方现场划分为准, 下同) 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服务采购一项的采购; 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服务期 1 年。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 预留中小企业份额为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 其中预留小微企业份额为预留中小企业总额的 60%以上。投标人可以联合体投标形式满足资格要求, 联合协议应明确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预留小微企业份额。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3 年 2 月 24 日至 2023 年 3 月 03 日, 每天上午 08:00 至 12:00, 下午 15:00 至 17:0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方式: 线上获取。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应用中心” — “项目采购” — “获取采购文件” 选择本项目, 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进行申请提交后, 在已申请栏中选择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等于符合本项目的投标人资格。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3 年 3 月 17 日 9 时 30 分止

投标地点 (网址): 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提交, 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 应当先

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及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开标时间：2023 年 3 月 17 日 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为：01 分标人民币贰万元整 (¥20,000.00)；02 分标人民币叁万元整 (¥30,000.00)。

投标人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账、网上银行支付、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形式递交。采用电汇、转账、网上银行支付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保证金专户，开户名称：广西华诚达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南宁双拥路支行，账号：7719 0223 1610 201；（以银行入账时间为准）。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电子保函等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必须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电子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2.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强制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

3. 网上查询地址：

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lzscz.liuzhou.gov.cn（柳州市政府采购网）、ggzy.jgswj.gxzf.gov.cn/lzggzy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柳州)。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 投标人参与电子投标特别说明

(1) 本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公开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加密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2) 参与电子标的投标人必须为政采云平台的正式供应商且申领 CA 证书，

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及时完成平台注册、CA 证书申领、CA 证书绑定、下载投标客户端，熟悉并掌握政采云电子标系统操作。

(3) 电子标项目不要求参与投标的投标人到现场，但投标人应派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在线出席电子开评标会议，随时关注开评标进度，如在开评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

(4) 因未注册政采云平台、未办理 CA 证书、CA 证书故障、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 投标人在使用政采云平台参与投标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柳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北部生态新区分局

地址：柳州市阳和工业新区香桥路 4 号

联系人：周卫军 联系电话：0772-351207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华诚达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柳州市三中路 140 号柳州市恒达巴士股份有限公司九楼 906 室

联系人：李秉山 电话/传真：0772-2127188/0772-2127288

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信息

名称：阳和工业新区财政局

联系方式：0772-3512901

4.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秉山

电话/传真：0772-2127188

广西华诚达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2 月 24 日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01 分标：柳州市阳和工业新区阳和片区内的园林绿化养护

一、项目基础资料：

本标段招标内容为柳州市阳和工业新区阳和片区内的园林绿化养护工作。服务期限 1 年。采购预算金额：265 万元。

二、阳和工业新区阳和片区园林绿化情况：

1、乔木 21306 株：

- (1) 街道一级：13305 株；
- (2) 街道二级：1124 株；
- (3) 街道三级：6877 株；

2、小乔木 28021 株：

- (1) 街道一级：14978 株；
- (2) 街道二级：1916 株；
- (3) 街道三级：11127 株；

3、绿篱、草坪 377085.12 平方米：

- (1) 街道一级：243964.84 平方米；
- (2) 街道二级：22867.52 平方米；
- (3) 街道三级：110252.76 平方米；

4、铺装 558.04 平方米：

- (1) 街道三级：558.04 平方米；

5、各种苗木分位置及数量情况详见“柳州市阳和工业新区阳和片区内园林绿化养护管理项目需求一览表”

▲三、人员及车辆配置要求：

1、需投入绿化管护管理人员不少于 2 人，一线绿化管护工不少于 33 人、作业司机不少于 3 人、水管维修工 1 人、绿化作业器械维修工 1 人。

2、园林绿化养护工人的应发工资不能低于 1810 元/月（含个人应缴部分）；按相关规定发放高温津贴；

3、车辆不少于 3 辆、8 吨洒水车 1 辆、3-5 吨货车 1 辆、1 吨微型货车 1 辆。

▲四、服务年限：壹年。实际进场时间以业主通知为准，服务终止时间相应顺延。服务合同一签 1 年，按月考核合格后转帐付款结算，服务费为总包干制，包含但不限于承包期内承包区域陆续交付使用的新增绿地的养护、各种法定应交税费、员工工资、“五项社保金”、福利、加班费、水电费、日常行政办公

费、办公用品费、培训费、清洁卫生消耗品、绿化养护中必用的材料和药品费、机械设备费、绿化工人的服装、绿化养护、防虫、补植等各种费用。在承包范围内、供应商不再向采购方申请任何费用。

▲五、服务内容及地点：柳州市阳和工业新区阳和片区内的园林绿化养护，具体服务内容及地点按招标文件第二章之规定。

▲六、绿化养护技术标准：

- 1、园林绿化养护按柳州市城市园林绿地、行道树养护管理标准养护；
- 2、阳和工业新区园林绿化养护质量标准及作业要求；
- 3、阳和工业新区园林绿化养护承包作业质量考评标准。

▲七、绿化养护质量标准及作业要求：

（一）阳和工业新区绿化养护质量标准

- 1、养护精细，无杂草，树池规整，绿植生长茂盛，无死株，无残桩，色彩丰富。
- 2、修剪精细，剪口无开裂、拉皮现象，造型美观，层次分明。
- 3、树冠完整、茂盛，具有一定遮阴效果。树干挺直，不倾斜。
- 4、修剪及时，无徒长枝、病虫枝、枯枝、伤损枝、萌蘖芽。
- 5、枝下高度合理。人行道、公共绿地枝下高控制在 3 米以上，各路段根据实际情况适当提高枝下高，行道树下缘线整齐。
- 6、修剪后直径 5cm 以上的伤口及时涂抹伤口愈合剂。
- 7、行道树存活率 100%，道路绿化带保存率 95%以上，无死株、无缺株。树杆无钉子、铁丝等破坏树干的现象。
- 8、绿篱整齐平整，修剪及时，无窜枝。绿植高度适宜，不影响交通视线，无缺株断档、黄土露天现象。
- 9、草坪平整，无坑洞，无杂草，无退化，叶色浓绿，修剪及时，无入侵道路现象。
- 10、提倡预防为主，综合防治，病虫害危害控制在不影响观赏效果的范围之内。
- 11、按技术要求合理施肥，按计划对绿地进行松土，土壤无板结现象，浇水及时，无缺水萎蔫现象，绿植长势良好，冠幅丰满，叶色健康，草坪无退化现象。
- 12、养护人员管理到位，机械操作规范，作业时警示设施摆放齐全，安全护具穿戴齐全，安全作业、文明作业。有预防灾害的措施，对危树及时采取修枝、加固或申报更换等措施，遇灾害性天气及时组织进行抢扶。
- 13、护栏、护树支撑等设施安全、完好，符合规范。喷淋设施无损坏，无跑、冒、滴、漏现象。无占用、堵塞消防通道现象。亭台楼阁、园路铺装、花带沿石、露天桌椅等基建设施稳固完好，干净美观。公益宣传牌数量达标，无损坏，无污渍。公园、小游园无烟区有明显禁烟标志。停车场设施规范、标志清晰、停放有序。各类服务站点按要求开放，设施齐备无损坏。

- 14、补植的乔木与原树种品种一致，规格一致。补植的灌木地被与周围环境相协调
- 15、配合采购方做好各项投诉工作；
- 16、配合采购方做好国家、自治区、柳州市各项迎检工作。

(二) 阳和工业新区绿化养护作业要求

- 1、修剪：每年修剪乔木 1-2 次；花灌木、绿篱根据景观效果适时修剪，每年不得少于 18 次；草坪不得少于 6 次。
- 2、及时清理死树、枯枝，发现死株 2 天内清除，并及时补种同种类树苗。
- 3、施肥：新植乔木每年 2-3 次，其他乔木每年 1 次；花灌木 3-4 次，适当追施磷肥、钾肥每年不得少于 1 次；草坪每年 3-4 次。
- 4、浇水：新植树木花卉淋足定根水，之后根据植物生长需要和旱情及时浇足水分，及时排水防涝。
- 5、病虫害防治：药物防治 3-5 次以上，人工防治 2 次以上。
- 6、入侵物种防治（红火蚁、白蚁等）：根据灾害等级进行防治，发现入侵物种立即消杀。
- 7、缺株应及时补植，缺株时间不超过 5 天。
- 8、行道树及时扶正，新补植行道树及时扶架。
- 9、花坛（台）、绿化带（含树池）每天清扫一次，全日保洁，及时清除树皮上悬挂的杂物。
- 10、小公园（广场）草砖地坪、道路、凉亭每天清扫一次，全日保洁。
- 11、承包区域花带石定期进行清洗，保证干净整洁。
- 12、各项投诉处理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并回复。

▲八、古树名木管护要求：

负责中标（承包）路段的古树名木管护，按采购方要求签订古树名木养护协议，养护费不另计算。

▲九、付款方式：

1、承包经费按月支付，承包方根据采购方月末的考核情况，在次月 5 日前将发票在内的请款材料送给采购方，如有资料不齐需在 10 日前补齐，最后采购方以收到承包方齐全的请款材料当日为起点，往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承包方上月的承包经费（采购方因故不能如期支付费用的，应当向承包方作出说明，双方另行约定支付时间）。

2、履约保证金：无。

▲十、其他要求：按招标文件第五章《合同主要条款格式》中相关内容执行。

柳州市阳和工业新区阳和片区内园林绿化养护管理项目需求一览表

(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路段)

序号	路段名称	绿化养护等级	乔木数量 (株)	小乔木数量 (株)	绿篱、草坪数量 (m ²)	铺装面积数量 (m ²)	备注
1	阳和南路	街道一级	2199	1564	29738.37	0.00	
2	阳和大道	街道一级	7260	6969	125868.58	0.00	
3	盛天龙湾外围小游园	街道一级	798	615	38551.61	0.00	
4	阳和北路	街道一级	855	1080	18961.01	0.00	
5	阳和中路	街道一级	1501	4108	26656.80	0.00	
6	阳惠路	街道二级	370	826	13022.23	0.00	
7	阳泰路	街道二级	371	324	7076.64	0.00	
8	检测南路至检测西路	街道三级	552	9	7945.83	0.00	
9	阳鑫路	街道三级	111	133	1569.46	0.00	
10	和润路	街道三级	116	104	0.00	0.00	
11	和悦路	街道三级	548	530	7659.50	0.00	
12	阳旭路	街道三级	340	404	5882.27	558.04	
13	和祥路	街道三级	1751	5919	24351.45	0.00	
14	阳惠路供电局门前绿地	街道一级	0	0	1200	0	
15	阳惠路(增)	街道二级	383	766	2768.65	0	
16	阳鑫路(增)	街道三级	436	705	2469.13	0	
17	和畅路	街道一级	692	642	2988.47	0	
18	和顺路(阳关路至阳安路段)	街道三级	556	664	19607.4	0	
19	阳安路	街道三级	496	771	15859.4	0	
20	阳关路	街道三级	214	162	1219.5	0	
21	和顺路(燕山路至阳关路段)	街道三级	812	869	6698.79	0	
22	阳惠路东段及和祥路(5+100~5+250)	街道三级	149	328	1083.96	0	
23	阳华路	街道三级	269	0	0	0	
24	燕山路(和顺路以东段)	街道三级	416	529	2372.41	0	
25	博瑞恩周边绿地	街道三级	0	0	13533.66	0	
26	和兴路	街道三级	111	0	0	0	
数量小计			21306	28021	377085.12	558.04	

02 分标：柳州市阳和工业新区古亭片区内的园林绿化养护招标需求

一、项目基础资料

本标段招标内容为柳州市阳和工业新区古亭片区内的园林绿化养护工作。服务期限 1 年。采购预算金额：300 万元。

二、阳和工业新区古亭片区园林绿化情况：

1、乔木 25594 株：

- (1) 街道一级：13250 株；
- (2) 街道二级：6518 株；
- (3) 街道三级：4765 株；
- (4) 公园一级：1061 株；

2、小乔木 31424 株：

- (1) 街道一级：20379 株；
- (2) 街道二级：2616 株；
- (3) 街道三级：7980 株；
- (4) 公园一级：449 株；

3、绿篱、草坪 455087.05 平方米；

- (1) 街道一级：242489.64 平方米；
- (2) 街道二级：81386.78 平方米；
- (3) 街道三级：112421.48 平方米；
- (4) 公园一级：18789.15 平方米；

4、铺装 13050.13 平方米；

- (1) 街道二级：6368.02 平方米；
- (2) 公园一级：6682.11 平方米；

5、各种苗木分位置及数量情况详见“柳州市阳和工业新区古亭片区内园林绿化养护管理项目需求一览表”

三、人员及车辆配置要求：

1、需投入绿化管护管理人员不少于 2 人，一线绿化管护工不少于 41 人、作业司机不少于 3 人、水管维修工 1 人、绿化作业器械维修工 1 人。

2、园林绿化养护工人的应发工资不能低于 1810 元/月（含个人应缴部分）；按相关规定发放高温津贴。

3、车辆不少于 3 辆、8 吨洒水车 1 辆、3-5 吨货车 1 辆、1 吨微型货车 1 辆。

四、服务年限：壹年。实际进场时间以业主通知为准，服务终止时间相应顺延。服务合同一签 1 年，按月考核合格后转帐付款结算，服务费为总包干制，包含但不限于承包期内承包区域陆续交付使用的新

增绿地的养护、各种法定应交税费、员工工资、“五项社保金”、福利、加班费、水电费、日常行政办公费、办公用品费、培训费、清洁卫生消耗品、绿化养护中必用的材料和药品费、机械设备费、绿化工人的服装、绿化养护、防虫、补植等各种费用。在承包范围内、供应商不再向采购方申请任何费用。

▲五、服务内容及地点：柳州市阳和工业新区古亭片区内的园林绿化养护，具体服务内容及地点按招标文件第二章之规定。

▲六、绿化养护技术标准：

- 1、园林绿化养护按柳州市城市园林绿地、行道树养护管理标准养护；
- 2、阳和工业新区园林绿化养护质量标准及作业要求；
- 3、阳和工业新区园林绿化养护承包作业质量考评标准。

▲七、绿化养护质量标准及作业要求：

（一）阳和工业新区绿化养护质量标准

- 1、养护精细，无杂草，树池规整，绿植生长茂盛，无死株，无残桩，色彩丰富。
- 2、修剪精细，剪口无开裂、拉皮现象，造型美观，层次分明。
- 3、树冠完整、茂盛，具有一定遮阴效果。树干挺直，不倾斜。
- 4、修剪及时，无徒长枝、病虫枝、枯枝、伤损枝、萌蘖芽。
- 5、枝下高度合理。人行道、公共绿地枝下高控制在 3 米以上，各路段根据实际情况适当提高枝下高，行道树下缘线整齐。
- 6、修剪后直径 5cm 以上的伤口及时涂抹伤口愈合剂。
- 7、行道树存活率 100%，道路绿化带保存率 95%以上，无死株、无缺株。树杆无钉子、铁丝等破坏树干的现象。
- 8、绿篱整齐平整，修剪及时，无窜枝。绿植高度适宜，不影响交通视线，无缺株断档、黄土露天现象。
- 9、草坪平整，无坑洞，无杂草，无退化，叶色浓绿，修剪及时，无入侵道路现象。
- 10、提倡预防为主，综合防治，病虫害危害控制在不影响观赏效果的范围之内。
- 11、按技术要求合理施肥，按计划对绿地进行松土，土壤无板结现象，浇水及时，无缺水萎蔫现象，绿植长势良好，冠幅丰满，叶色健康，草坪无退化现象。
- 12、养护人员管理到位，机械操作规范，作业时警示设施摆放齐全，安全护具穿戴齐全，安全作业、文明作业。有预防灾害的措施，对危树及时采取修枝、加固或申报更换等措施，遇灾害性天气及时组织进行抢扶。
- 13、护栏、护树支撑等设施安全、完好，符合规范。喷淋设施无损坏，无跑、冒、滴、漏现象。无占用、堵塞消防通道现象。亭台楼阁、园路铺装、花带沿石、露天桌椅等基建设施稳固完好，干净美观。公益宣传牌数量达标，无损坏，无污渍。公园、小游园无烟区有明显禁烟标志。停车场设施规范、标志

清晰、停放有序。各类服务站点按要求开放，设施齐备无损坏。

- 14、补植的乔木与原树种品种一致，规格一致。补植的灌木地被与周围环境相协调
- 15、配合采购方做好各项投诉工作；
- 16、配合采购方做好国家、自治区、柳州市各项迎检工作。

(二) 阳和工业新区绿化养护作业要求

- 1、修剪：每年修剪乔木 1-2 次；花灌木、绿篱根据景观效果适时修剪，每年不得少于 18 次；草坪不得少于 6 次。
- 2、及时清理死树、枯枝，发现死株 2 天内清除，并及时补种同种类树苗。
- 3、施肥：新植乔木每年 2-3 次，其他乔木每年 1 次；花灌木 3-4 次，适当追施磷肥、钾肥每年不得少于 1 次；草坪每年 3-4 次。
- 4、浇水：新植树木花卉淋足定根水，之后根据植物生长需要和旱情及时浇足水分，及时排水防涝。
- 5、病虫害防治：药物防治 3-5 次以上，人工防治 2 次以上。
- 6、入侵物种防治（红火蚁、白蚁等）：根据灾害等级进行防治，发现入侵物种立即消杀。
- 7、缺株应及时补植，缺株时间不超过 5 天。
- 8、行道树及时扶正，新补植行道树及时扶架。
- 9、花坛（台）、绿化带（含树池）每天清扫一次，全日保洁，及时清除树皮上悬挂的杂物。
- 10、小公园（广场）草砖地坪、道路、凉亭每天清扫一次，全日保洁。
- 11、承包区域花带石定期进行清洗，保证干净整洁。
- 12、各项投诉处理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并回复。

▲八、古树名木管护要求：

负责中标（承包）路段的古树名木管护，按采购方要求签订古树名木养护协议，养护费不另计算。

▲九、付款方式：

1、承包经费按月支付，承包方根据采购方月末的考核情况，在次月 5 日前将发票在内的请款材料送给采购方，如有资料不齐需在 10 日前补齐，最后采购方以收到承包方齐全的请款材料当日为起点，往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承包方上月的承包经费（如遇财政资金紧张，则适当延期支付）。

2、履约保证金：无。

▲十、其他要求：按招标文件第五章《合同主要条款格式》中相关内容执行。

柳州市阳和工业新区古亭片区内园林绿化养护管理项目需求一览表

(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路段)

序号	路段名称	绿化养护等级	乔木数量(株)	小乔木数量(株)	绿篱、草坪数量(m ²)	铺装面积数量(m ²)	备注
1	古亭大道延长线	街道一级	6075	11100	79047.96	0.00	
2	阳和立交 A. B. C. D 地块	街道一级	5883	8772	140760.75	0.00	
3	东晋大道	街道一级	289	267	7801.33	0.00	
4	政和路	街道一级	212	0	0.00	0.00	
5	香桥路	街道一级	606	177	3976.93	0.00	
6	民商居民区绿地	公园一级	1061	449	18789.15	6682.11	
7	港城路	街道二级	492	753	2568.32	0.00	
8	春苑路	街道二级	112	0	0.00	0.00	
9	程阳路	街道二级	127	0	0.00	0.00	
10	翠湖路	街道二级	848	1219	13153.84	0.00	
11	长安路	街道二级	175	81	834.98	0.00	
12	塑英路	街道二级	67	0	0.00	0.00	
13	圣塘路	街道二级	1982	563	27126.8	6368.02	
14	静兰桥两侧及和源路	街道三级	3515	6014	94284.04	0.00	
15	网山路	街道三级	206	62	2894.96	0.00	
16	古亭大道与阳和立交西北地块	街道三级	518	1110	7839.30	0.00	
17	高速二大队办公楼外围	街道三级	80	200	1068.49	0.00	
18	和祥苑外围	街道三级	261	270	796.13	0.00	
19	雒容工业园	街道三级	185	324	5538.56	0.00	
20	鼓山路	街道二级	1171	0	2542.59	0.00	
21	雨水花园	街道二级	137	0	4710.78	0.00	
22	杠山	街道二级	918	0	30449.47	0.00	
23	香桥路市一中外围绿地	街道一级	185	63	10902.67	0.00	
24	恒大城支一路、支二路、支三路	街道二级	489	0	0	0	
数量小计:			25594	31424	455078.05	13050.13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编列内容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招标公告。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如下：无。
7.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分包 分包内容：_____。 分包金额或者比例：_____。
11.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现场考察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现场考察： 集中时间：__年__月__日 __时__分，逾期后果自负。集中地点：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会议开始时间：__年__月__日 __时__分，逾期后果自负。会议地点：_____
13.	<p>▲特别说明：</p> <p>(1) 电子投标文件中须加盖公章部分均应采用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否则视为投标无效。</p> <p>(2) 公开招标文件要求由法定代表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材料，必须由本人亲笔签字（或加盖按规定办理的 CA 电子签字章），无亲笔签字（或加盖按规定办理的 CA 电子签字章）的视为投标无效。</p> <p>(3) 投标人所上传的材料必须为 PDF 格式。</p> <p>1.资格文件：</p> <p>(1) 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原件扫描件、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原件扫描件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或其他电子文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2) 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3)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4) 投标声明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5) 预留中小企业份额承诺函（格式自拟）；（本项目为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预留中小企业份额为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其中预留小微企业份额为预留中小企业总额的 60%以上。投标人可以联合体投标形式满足资格要求，联合协议应明确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预留小微企业份额。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6)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中小企业声</p>

明函或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小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其他未列明行业】**

(7) 联合体协议书原件扫描件；（联合体投标必须提供，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本项目为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预留中小企业份额为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其中预留小微企业份额为预留中小企业总额的 60%以上。投标人可以联合体投标形式满足资格要求，联合协议应明确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预留小微企业份额）；

(8) 投标人如为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其总公司对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如有，格式自拟）。

注：

1、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均要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声明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 CA 电子签字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报价文件

(1) 投标函（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开标一览表（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 报价明细表（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 保证金证明（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格式自拟）；

(6)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如有，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注：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保证金证明均要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加盖 CA 电子签字章）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 商务技术文件

3.1 商务资信文件

3.1.1 商务文件

(1)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原件）扫描件（委托代理时，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注：

1、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均要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 CA 电子签字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委托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 CA 电子签字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1.2 资信文件

(1) 投标人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园林绿化养护同类项目成功案例（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关键页原件扫描件）。

	<p>(2) 投标人认为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p> <p>注：以上各项若有请提供，同时要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否则该证明被视为无效。</p> <p>3.2 技术文件</p> <p>(1) 商务响应表（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p> <p>(2) 技术方案（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p> <p>(3) 服务方案及承诺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p> <p>(4)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如有，格式自拟）；</p> <p>(5)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格式自拟）。</p> <p>注：商务响应表、技术方案（包含：项目实施方案、项目管理服务目标方案、项目投入的管理人员情况、拟投入的施工机具设备、养护技术方案、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预案以及抵抗风险的措施等）、服务方案及承诺书均要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否则其技术部分不得分。</p>
16.2	<p>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必须包含满足本次投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含投标服务、货物、工程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税费等所有费用。（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标报价包含验收费用</p> <p><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报价不包含验收费用</p>
17.2	<p>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u>60</u> 日。</p>
18.1	<p><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p> <p>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详见招标公告</p>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详见招标公告</p> <p>相关要求：</p> <p>1. 投标保证金采用电汇、转账、网上银行支付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且到账，投标人应将银行转账底单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报价文件中，否则投标无效。</p> <p>2. 投标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电子保函方式的，投标人应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电子保函方式的原件扫描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报价文件中，否则投标无效。投标人必须于递交投标文件时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电子保函原件提交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出具回执，并妥善保管。</p> <p>3. 投标保证金指定帐户：详见招标公告。</p> <p>4.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p> <p>备注：</p> <p>1. 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或者不按规定交纳方式交纳的，或者未足额交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2. 投标人采用现钞方式或者从个人账户（自然人投标除外）转出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无效投</p>

	<p>标保证金。</p> <p>3. 支票、汇票或者本票出现无效或者背书情形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4. 保函有效期低于投标有效期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5. 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6. 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采购的，存在如下情形的，可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p> <p>(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p> <p>(2) 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p>
19.1	投标文件应按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分别编制，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分别生成电子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按顺序合并生成电子文件。 <u>电子版投标文件制作方式见招标公告附件。</u>
21.1	<p>1. 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p> <p>2. 投标文件提交起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p> <p>3.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p>
23	<p>1.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p> <p>2.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p>
25.3 (2)	<p>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p> <p>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p>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p> <p>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p> <p>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26	评标委员会的人数： <u>5</u> 人
29.1	<p>评标方法：</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综合评分法</p> <p><input type="checkbox"/>最低评标价法</p>
29.2	<p>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u> </u>项。</p> <p>技术需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u> </u>项。</p>
30.1	<p>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购人按以下的方式确定中标人：</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政策得分高的优先、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项目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p> <p><input type="checkbox"/>随机抽取</p>
35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36.1	<p>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p> <p>电子采购合同需要供应商通过有效CA证书进行电子签名与签章。</p>

38.2	<p>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p> <p>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华诚达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772-2127188， 通讯地址：广西柳州市三中路 140 号柳州市恒达巴士股份有限公司九楼 906 室</p> <p>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每天 8 时 00 分到 12 时 00 分，15 时 00 分到 17 时 00 分，业务时间以外、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p>
39.1	<p>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用由<u>中标人</u>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采购人支付。</p> <p>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以分标（<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中标金额/<input type="checkbox"/>采购预算/<input type="checkbox"/>暂定中标金额/<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 39.2 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input type="checkbox"/>货物招标/<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服务招标/<input type="checkbox"/>工程招标）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收费以（<input type="checkbox"/>收费基准价格/<input type="checkbox"/>收费基准价格下浮___%/<input type="checkbox"/>收费基准价格上浮___%）收取。 <input type="checkbox"/>固定采购代理收费_____。</p> <p>3. 账户名称：广西华诚达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柳州分公司 开户银行：柳州银行跃进路支行 银行账号：70201500000000005230 开户行行号：313614002018</p>
40.1	<p>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p>法律责任：</p> <p>1. 本采购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编制，参与本项目的各政府采购当事人依法享有上述法律法规所赋予的权利与义务。</p> <p>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应严格按照“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全流程电子化电子开评标规程执行项目采购活动，代理机构在“政采云”平台的“项目管理”—“采购文件管理”内开评标规则设置作为本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截标之后不可更改，因代理机构开评标规则设置错误导致采购活动无法开展下去的情况，由代理机构负责解释并承担其后果。</p>
40.2	<p>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p>2.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p>

	<p>3.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或加盖按规定办理的 CA 电子签字章），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p> <p>4. 自然人投标的，招标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p> <p>5.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p>
	<p>本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p>
	<p>供应商可凭中标（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通过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向银行在线申请‘政采贷’融资。</p>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以外、受采购人委托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6 “售后服务”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0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1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招标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3%（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 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

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8. 特别说明：

8.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8.2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则投标人所提供的以上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所拥有。

8.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采购需求；
- (3) 投标人须知；
- (4)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6) 投标文件格式。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应当按照桂财采【2007】65 号文件第二十九条规定，在澄清或者修改通知发出后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进行确认（采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形式的除外），否则视为已经收到。

1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特别说明：

- (1) 电子投标文件中须加盖公章部分均应采用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 (2) 公开招标文件要求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材料，必须由本人亲笔签字（或加盖按规定办理的 CA 电子签字章），无亲笔签字（或加盖按规定办理的 CA 电子签字章）的视为投标无效。

- (3) 投标人所上传的材料必须为 PDF 格式。

13.1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 (1) 资格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商务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投标文件电子版：具体要求见本节 19. 投标文件编制。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的、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投标无效；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8.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8.2.1 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4 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如下：

(1) 采用电汇、转账、网上银行支付方式的，以转账方式退回到投标人银行账户。

(2) 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电子保函方式的，由投标人代表持相关授权证明材料至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电子保函原件退还手续。

18.2.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4 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同本须知正文第 18.2.1。

18.3 除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和终止招标的情形以外，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18.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投标人出现本章第 9.2、9.3 情形的；
- (6)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19.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加密要求

19.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顺序和政采云平台“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的有关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点击评审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审项内容；如电子投标文件因内容不完整、投标人未设置或设置关联点错误导致电子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导致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审，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9.2 公开招标文件中规定须由投标人在规定处盖章的，投标人应加盖 CA 电子签章，**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19.3 公开招标文件中规定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的，若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的 CA 证书无法实现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线上亲笔签字，投标人应在线下完成亲笔签字后以 PDF 格式上传，**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19.4 电子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 CA 电子签字章）。电子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9.5 电子投标文件所提供的相关材料的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

19.6 电子投标文件内容无法阅读、识别和判断的，视为未提供。

19.7 电子投标文件的容量大小须符合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规定。

19.8 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软件有关规定加密，否则政采云平台将拒收，由此造成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0. 备份投标文件

详见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 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电子评标”，投标人应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政采云平台上提交已经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21.2 未按规定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由此造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或被误投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2. 电子投标文件修改、撤回和解密

22.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电子评标”，投标人应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政采云平台上提交已经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22.2 未按规定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由此造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或被误投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2.3 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加密后重新传输提交。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放弃投标。提交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22.4 电子投标文件成功提交后，投标人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22.5 截标后，政采云电子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向各投标人发出解密通知，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开启解密标书后 30 分钟内对上传政采云平台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非政采云技术原因或非采购代理机构操作原因造成的投标人超过解密时限未完成解密的，或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

四、开标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23.1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如投标人成功解密投标文件，但未在“政采云”电子开标大厅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4. 开标程序

24.1 开标形式：

(1) 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落实，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基于“政采云”平台选取评审专家，如采购代理机构未按规定选取专家的，视为本次开评标无效，应当重新采购；

(2)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采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4.2 开标程序：

(1) **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政采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准时登录到“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开标后 5 分钟投标人还未进行解密的，代理机构要通知投标人。通知后，投标文件仍未按时解密，或者投标人没预留联系方式或预留联系方式无效，导致代理机构无法联系到投标人进行解密的，**均视为无效投标。**

(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 29.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 **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各投标供应商报价均在“政采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展示；

(3) **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通过邮件形式在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发送各投标人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4)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 15 分钟内进行现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在线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6) 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政采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五、资格审查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依法通过电子投标文件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线上审查。

25.2 采购人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25.3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1 点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政采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平台做接口，审查专家可直接在线查询）

(2) 投标文件未提供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 投标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5 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标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具体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评标委员会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评委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并由采购代理机构作记录。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电子评标过程实行网上留痕、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29.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9.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4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29.5 特别说明

- (1) 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评标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 (2) 评审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投标人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 (3) 电子评审过程中需要投标人在线确认的所有内容，投标人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超过规定时间未确认的，将被视为放弃确认或者无异议。

七、中标和合同

30 确定中标人

30.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0.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0.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0.4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31. 结果公告

31.1 中标人确定后，于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中标结果将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公告。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企业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多名中标人的除外）。

35. 履约保证金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签订合同

36.1 投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36.2 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36.3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最长不能超过 20 日）。

36.4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6.5 政府采购合同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36.6 采购人或中标供应商不得单方面向合同另一方提出任何招标文件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6.7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8 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原合同条款且已报财政部门批准落实资金的前提下，可从原中标供应商处添购，所签订的补充添置合同的采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采购合同金额的 10%。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38.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38.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 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 继续开展采购活动; 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 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 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 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 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 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 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 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 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 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5 投诉的权利。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 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 94 号) 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八、其他事项

39. 代理服务费用

39.1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 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39.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中标金额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 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 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 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中标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200 万元, 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 1.5 \text{ 万元}$

$(2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 1.1 \text{ 万元}$

合计收费 = $1.5 + 1.1 = 2.6$ (万元)

4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0.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3) 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
- (4) 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5)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6) 投标人属于本章第 5 条第（2）项情形的。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 (3) 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4)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5) 投标有效期、项目完成时间（交货时间、服务完成时间或者服务期等）、质保期、售后服务等招标文件中标“▲”的商务条款发生负偏离的；
- (6) 商务条款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7)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8)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9)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11)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12)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明显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规格、安全、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需求发生负偏离的；

(2) 技术需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3)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5)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招标文件未允许但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3. 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 比较与评价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 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三、评标标准

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项目	分项名称	评分标准	满分
1. 价格部分 20分	投标报价	<p>(1) 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p> <p>(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投标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并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对其投标价格给予20%的扣除。中小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本项目属其他未列明行业。</p> <p>(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政策。</p> <p>(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6)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p> <p>投标人被评定为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者小型和微型企业且其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2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4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p>	20分

		<p>格参加评审, 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6%); 除上述情况外, 评标报价=投标报价。</p> <p>(7)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基准价报价得分为 20 分。</p> <p>(8) 价格分计算公式: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20 分</p>	
2. 技术部分 满分 (57 分)	项目实施方 案分满分 (9 分)	<p>针对本项目管理制度方案分 (9 分)</p> <p>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企业管理制度、人事制度、考勤制度、奖惩制度、薪酬制度、档案、信息管理制度、安全文明施工措施等, 未提供管理制度方案的不得分。</p> <p>一档 (1 分): 提供的项目管理制度方案基本完整、基本全面, 内容基本详细, 符合项目需求, 具有可行性。</p> <p>二档 (3 分): 提供的项目管理制度方案基本完整、基本全面, 内容基本详细, 符合项目需求, 具有可行性, 且满足采购需求。</p> <p>三档 (6 分): 提供的项目管理制度方案较完整、较全面, 内容具体、详细, 符合项目需求, 具有可行性, 且满足采购需求。</p> <p>四档 (9 分): 提供的项目管理制度方案全面, 内容具体、详细、清晰、完整、明确, 完全满足项目需求, 可行性强。</p>	9 分
	项目管理服 务目标方案 分满分(6 分)	<p>一档 (1 分): 目标、标准方案有实施性和针对性, 内容基本完整、详细, 目标基本明确; 方案理念基本切合实际, 整体一般, 基本满足项目需要, 方案一般。</p> <p>二档 (3 分): 目标、标准方案有实施性和针对性, 内容较完整、详细, 目标基本明确; 方案理念基本切合实际, 整体一般, 满足项目需要, 方案良好。</p> <p>三档 (4 分): 目标、标准方案有实施性, 且针对性较强, 内容较完整、具体、详细, 目标较明确; 方案理念切合实际, 完全满足项目需要。</p> <p>四档 (6 分): 目标、标准方案的实施性且针对性很强, 内容具体、详细、完整、科学可行; 方案理念切合实际, 合理、可实施性强, 整体优秀的, 能很好地满足项目需要。</p>	6 分
	项目拟投入 的人员情况 分满分 (15 分)	<p>根据拟投人员分工配置及人员职责、人员专业水平及专业素质、从业经验、人员资格资质及人员培训情况等; 拟投入的人员配置充足、合理等方面进行评定后独立打分, 未提供或达不到一档要求的该项不得分。</p> <p>一档 (5 分): 拟投入人员配置可行, 各方面基本满足招标需求;</p> <p>二档 (10 分): 拟投入人员配置合理, 具有园林相关资格、职称证书, 专业性较强、有一定经验, 总体评价良好;</p> <p>三档 (15 分): 拟投入人员制订有人员配置方案, 人员配置方案详细、全面, 可行、针对性、可操作性非常强, 有多项优于采购需求, 且配备的人员具有园林相关资格、职称证书。内容应包</p>	15 分

		<p>括：各类人员数量，文化程度和专业素质、各岗人员的配置合理。服务人员的培训满足项目实际需要。各类人员的培训有计划、有考核方式及考核标准。服务人员的管理满足项目实际需要。人员园林相关资格、职称证书。</p> <p>注：以上供应商拟投入的人员为供应商正式员工并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职称证书、职业资格证书、培训合格证书复印件等），所有执证人员必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所执证件复印件，所有复印件均必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否则不能获得相应得分）。</p>	
	<p>拟投入的施工机具设备分满分（12分）</p>	<p>一档（3分）：拟投入施工的机械机具设备种类及数量基本满足施工需要，有简单的实施计划。</p> <p>二档（4分）：拟投入施工的机械机具设备种类及数量能满足施工需要，有实施计划但不够完整、具体。</p> <p>三档（8分）：拟投入施工的机械机具设备种类及数量能满足施工需要，设备并完全满足施工需要且有储备，采用目前较成熟的机械设备，有实施计划。</p> <p>四档（12分）：拟投入施工的机械机具设备种类及数量周全、完善，设备并完全满足施工需要且有储备，采用目前较成熟的机械设备，且能根据项目情况提供实施计划；同时洒水车为投标人自有或租赁使用。</p> <p>（拟投入本项目使用的车辆以行驶证上投标人单位名称为准或提供租赁合同，投标人对车辆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投标时提供行驶证复印件或租赁合同复印件。）</p>	<p>12分</p>
	<p>养护技术方案分满分（9分）</p>	<p>一档（3分）：提供实施方案设计内容包含不全面、不完整，无相关管理制度、人员数量及调配、管理措施及工作计划主要保证措施简单，可行性不强。</p> <p>二档（5分）：提供实施方案设计内容包含基本全面、完整，内容包含人员数量及调配、管理措施及工作计划较合理、可行；工程质量及安全文明施工措施，主要保证措施和手段基本科学合理，基本能保证技术质量及安全文明施工要求，达到承诺要求。</p> <p>三档（7分）：提供实施方案设计内容包含全面、完整，内容包含人员数量及调配、管理措施及工作计划合理、科学、可行；工程质量及安全文明施工措施，主要保证措施和手段科学合理，能保证技术质量及安全文明施工要求，达到承诺要求。</p> <p>四档（9分）：对本项目实施方案设计合理且符合实际情况，能够提供完善的实施方案，能充分考虑项目的不同情况解决措施及应急预案；相关管理制度完善且相应的管理人员配备、人员数量及调配、管理措施及工作计划合理、科学、可行；确保工程质量</p>	<p>9分</p>

		及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主要保证措施和手段科学合理, 自控体系完整, 能有效保证技术质量及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达到承诺要求。	
	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预案以及抵抗风险的措施 满分 (6)	一档 (1 分): 投标人在应对自然灾害, 恶劣天气, 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做出响应方案简单不具体。 二档 (3 分): 投标人在应对自然灾害, 恶劣天气, 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做出响应方案基本详细、具体一般, 可行性较好, 操作性较高。 三档 (4 分): 投标人在应对自然灾害, 恶劣天气, 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做出响应方案及时详细、具体, 可行性强, 操作性高。 四档 (6 分): 投标人在应对自然灾害, 恶劣天气, 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做出响应方案及时详细、具体, 可行性强, 操作性高, 且对各种突发情况有针对性预案。	6 分
3. 商务分满分 (23 分)	服务承诺分 满分 (9 分)	一档 (1 分): 服务方案基本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基本可行性, 有工程施工过程中配合实施所提供的服务内容, 但针对性一般, 不够具体。 二档 (3 分): 服务方案较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可行性较好, 有工程施工过程中配合实施所提供的服务内容, 针对性较好但不够具体。 三档 (6 分): 服务方案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可行好, 有工程施工过程中配合实施所提供的服务内容, 且针对性较强。 四档 (9 分): 服务方案完全满足且优于招标文件要求, 科学、合理、可行性高、操作性强, 有完整、具体、详细的针对工程施工过程中配合实施所提供的服务内容和响应时间等, 服务承诺内容有利于项目的实施。	9 分
	履约能力分 满分 (14 分)	(1) 供应商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 每提供一项得 1 分。 (满分 2 分) (2) 供应商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获得与企业生产经营相关的奖项复印件, 每提供一项得 1 分。 (满分 2 分) 投标人提供 2018 年 1 月以来完成园林绿化养护项目的业绩证明; 每个项目得 1 分。[须提供中标 (成交) 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 否则不予评分。] (满分 10 分)	14 分
总得分	总得分=1+2+3		100 分

“评标委员会”按综合得分高低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得分相同的, 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 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进入详评的投标人, 推荐综合得分前三名为

中标候选供应商。采购人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确认中标供应商。

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中标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并按照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处理。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阳和工业新区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2023 年阳和工业新区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服务采购

采购编号：LZZC2023-G3-070005-GXHC

采购单位（采购方）：柳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北部生态
新区分局

中标供应商（承包方）：

签订合同地点：柳州市阳和工业新区香桥路 4 号

签订合同时间：2023 年 月 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阳和工业新区政府采购合同

2023 年阳和工业新区园林绿化管护工作承包合同书

（此合同仅供参考。以最终采购人与中标人签定的合同条款为准进行公示，最终签定合同的主要条款不能与招标文件有冲突）

采购方（甲方）：柳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北部生态新区分局

法定代表人： 职务：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承包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 职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经公开招标，_____获得阳和工业新区____片区（东晋大道以____，最终以采购方现场划分为准，）（____标）绿篱、草坪共_____平方米，园林绿地、铺装____平方米、____株乔木、____株小乔木管护资格，现经双方协调，签订如下承包合同：

一、采购方经招标委托承包方负责对阳和工业新区园林绿化管护工作，承包期为壹年，自2023年 月 日至2024年 月 日止。

二、由采购方支付阳和工业新区_____片区园林绿地管护经费，_____年的中标经费为人民币 元，每月承包经费为 元。服务费为总包干制，包含但不限于承包期内承包区域陆续交付使用的新增绿地的养护、各种法定应交税费、员工工资、“五项社保金”、福利、加班费、水电费、日常行政办公费、办公用品费、培训费、清洁卫生消耗品、绿化养护中必用的材料和药品费、机械设备费、绿化工人的服装、绿化养护、防虫、补植等各种费用。在承包范围内、供应商不再向采购方申请任何费用。

三、承包期内，由承包方负责阳和工业新区园林绿化管护工作

- （一）负责中标（承包）路段的园林绿化管护。
- （二）负责中标（承包）面积内绿化带（含树池）绿化垃圾清理工作。
- （三）负责中标（承包）路段内花带石清洗、保洁工作。
- （四）负责将清扫保洁的垃圾运送到采购方指定的中转站。
- （五）如遇国家、自治区、市重大检查工作时，承包方须按采购方要求对承包路段进行重点管护。

四、承包方养护质量标准及作业要求

- （一）阳和工业新区绿化养护质量标准

1. 养护精细，无杂草，树池规整，绿植生长茂盛，无死株，无残桩，色彩丰富。
2. 修剪精细，剪口无开裂、拉皮现象，造型美观，层次分明。
3. 树冠完整、茂盛，具有一定遮阴效果。树干挺直，不倾斜。
4. 修剪及时，无徒长枝、病虫枝、枯枝、伤损枝、萌蘖芽。
5. 枝下高度合理。人行道、公共绿地枝下高控制在 3 米以上，各路段根据实际情况适当提高枝下高，行道树下缘线整齐。
6. 修剪后直径 5cm 以上的伤口及时涂抹伤口愈合剂。
7. 行道树存活率 100%，道路绿化带保存率 95%以上，无死株、无缺株。树杆无钉子、铁丝等破坏树干的现象。
8. 绿篱整齐平整，修剪及时，无窜枝。绿植高度适宜，不影响交通视线，无缺株断档、黄土露天现象。
9. 草坪平整，无坑洞，无杂草，无退化，叶色浓绿，修剪及时，无入侵道路现象。
10. 提倡预防为主，综合防治，病虫害危害控制在不影响观赏效果的范围之内。
11. 按技术要求合理施肥，按计划对绿地进行松土，土壤无板结现象，浇水及时，无缺水萎蔫现象，绿植长势良好，冠幅丰满，叶色健康，草坪无退化现象。
12. 养护人员管理到位，机械操作规范，作业时警示设施摆放齐全，安全护具穿戴齐全，安全作业、文明作业。有预防灾害的措施，对危树及时采取修枝、加固或申报更换等措施，遇灾害性天气及时组织进行抢扶。
13. 护栏、护树支撑等设施安全、完好，符合规范。喷淋设施无损坏，无跑、冒、滴、漏现象。无占用、堵塞消防通道现象。亭台楼阁、园路铺装、花带沿石、露天桌椅等基础设施稳固完好，干净美观。公益宣传牌数量达标，无损坏，无污渍。公园、小游园无烟区有明显禁烟标志。停车场设施规范、标志清晰、停放有序。各类服务站点按要求开放，设施齐备无损坏。
14. 补植的乔木与原树品种一致，规格一致。补植的灌木地被与周围环境相协调。
15. 配合采购方做好各项投诉工作。
16. 配合采购方做好国家、自治区、柳州市各项迎检工作。

（二）阳和工业新区绿化养护作业要求

1. 修剪：每年修剪乔木 1-2 次；花灌木、绿篱根据景观效果适时修剪，每年不得少于 18 次；草坪不得少于 6 次。
2. 及时清理死树、枯枝，发现死株 2 天内清除，并及时补种同种类树苗。
3. 施肥：新植乔木每年 2-3 次，其他乔木每年 1 次；花灌木 3-4 次，适当追施磷肥、钾肥每年不得少于 1 次；草坪每年 3-4 次。
4. 浇水：新植树木花卉淋足定根水，之后根据植物生长需要和旱情及时浇足水分，及时排水防涝。
5. 病虫害防治：药物防治 3-5 次以上，人工防治 2 次以上。
6. 入侵物种防治（红火蚁、白蚁等）：根据灾害等级进行防治，发现入侵物种立即消杀。
7. 缺株应及时补植，缺株时间不超过 5 天。

8. 行道树及时扶正，新补植行道树及时扶架。
9. 花坛（台）、绿化带（含树池）每天清扫一次，全日保洁，及时清除树皮上悬挂的杂物。
10. 小公园（广场）草砖地坪、道路、凉亭每天清扫一次，全日保洁。
11. 承包区域花带石定期进行清洗，保证干净整洁。
12. 各项投诉处理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并回复。

五、古树名木管护要求

负责中标（承包）路段的古树名木管护，按采购方要求签订古树名木养护协议，养护费不另计算。

六、考评标准

采购方将安排人员对承包作业质量进行检查，确保作业质量；采购方被管理单位或有关部门在检查中扣分、通报批评的，除责令承包方改正外，采购方将按事件影响程度扣减承包方的月承包经费。

（一）被新区级层面检查中扣分、通报批评的（含口头批评），扣除当月承包经费的 10%；

（二）被市级层面检查中扣分、通报批评的（含口头批评），扣除当月承包经费的 20%；

（三）被自治区级层面检查中扣分、通报批评的（含口头批评），扣除当月承包经费的 50%；

（四）在国家级评比（如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等）检查中扣分、通报批评的（含口头批评），扣除当月承包经费的 100%；

（五）每月由采购方根据考核分数支付养护费用。考核分数采用百分制，共分合格、不合格二个质量等级，考核分数在 90 分（含 90 分）以上为合格，90 分以下为不合格。考核分数在 90 分（含 90 分）及以上拨付全额承包经费；90 分以下每低 1 分，扣除月承包经费的 1%，以此类推，分数低于 80 分扣减当月承包经费的 50%，分数低于 70 分扣除当月承包经费的 100%（管理单位考核的月平均分）（所有考核分数均按书面考核表最后得分四舍五入取至整数）。本项规则与上述（一）（二）（三）（四）同时实施，若当月累计扣除经费超过 100%按 100%计算。

（六）退出机制：如承包方在承包期间，因考评不合格或作业差错造成恶劣影响（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5 点），采购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不承担违约责任，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承包方自行承担。

1. 单月考评连续 3 次或累计 5 次低于 80 分（不含 80 分）以下的，采购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不承担违约责任，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承包方自行承担。

2. 因作业人员工作失误造成重大舆情，严重影响采购方及新区形象的。

3. 被有关部门检查扣分、通报批评，不积极整改，再次被检查部门扣分，且承包期内出现三次的。

4. 因作业人员工作失误造成人员伤亡，不积极赔偿导致被新闻媒体报道的。

5. 因承包方罢工造成日常工作停滞。

七、采购方、承包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采购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指定专人作为采购方联系人予以协调工作。加强与承包方沟通，交流情况，互通信息。

2. 全面监督指导、检查、验收承包方工作，发现问题及时通知承包方，要求承包方及时整改。

3. 如遇特殊情况（如外来人员参观、领导检查等）需要特殊工作时，应提前通知承包方，以便承包方安排人员和布置工作。

4. 有权制定相应的管理措施，监督检查标准等，以保证承包方按照合同及其他双方议定的要求作业。
5. 核算和监控养护费用和材料是否按定额标准使用。
6. 按合同约定为承包方办理结算手续。详见第八条。

（二）承包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承包期内，承包方应按照柳州市园林绿化相关标准、采购方要求，合理组织，细心工作，保质保量完成园林绿化管护工作任务。

2. 自行组织对本合同工作项目实施管理所用的一切劳动力、材料、设备和服务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

3. 承包方应每月 25 日前向采购方书面汇报园林工作计划及有关措施。

4. 承包方应积极听取采购方对园林工作管理的意见，及时整改，认真配合完成其他特殊作业事项。

5. 每月 15 日前发放工人工资，如因承包方原因发生拖欠工人工资的情况发生，采购方可扣除承包方拖欠工人应发工资同等金额的承包金，作为工资发放给工人，并可扣除月承包经费的 10%作为处罚。

6. 每月按时为工人缴纳社会保险费（含养老、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保险）。如因承包方原因发生未按时缴纳社会保险费的，采购方有权扣除月承包经费的 10%作为处罚。

7. 如遇有关部门进行检查、创文明城、重大活动和仪式需承包方外加人员提供保障服务的，承包方应当予以配合，做好各项工作。如因承包方原因未能通过检查，采购方有权根据第六条扣除当月承包经费外，还有权要求承包方承担因此给采购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8. 重视安全生产，确保工人的生命财产安全。合同期间，工人由于操作不规范等因素造成的人身、财产等安全责任事故，由承包方承担一切责任及损失，同时按照本合同第九条的相关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9. 承包方应及时调整不适应工作需求的管理人员及其员工。

10. 承包方应定期对员工进行岗位职责和安全教育，每年学习培训不少于两次，同时进行岗位责任考核，结果报采购方备案。因管理不当、违规操作发生设备损坏、被盗等安全事故、人员财产损害，对采购方及他人造成损失的，承包方需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具体办法于合同签订后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11. 承包方每月应及时完成未结事项（维修、更换已坏的设施设备，因绿植倒伏、掉落、事故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按时支付应付水电费、工时费、赔付费等费用）。如承包方未完成，采购方可扣除当月完成未结事项应支付金额同等的承包金，代为支付上述相关费用，若不足支付上述费用，则采购方可向承包方进行追偿。如合同期满，承包方应与新的服务商交接好各项工作，完成合同期内未结事项，如承包方未完成，采购方可扣除最后一个月完成未结事项应支付金额同等的承包金，代为支付上述相关费用，若不足支付上述费用，则采购方可向承包方进行追偿。

12. 承包方应当按时按质完成采购方安排的其他工作。

八、承包期内，承包经费

1. 承包经费结算方式:承包经费按月支付，承包方根据采购方月末的考核情况，在次月 5 日前将发票在内的请款材料送给采购方，如有资料不齐需在 10 日前补齐，最后采购方以收到承包方齐全的请款材料当日为起点，往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承包方上月的承包经费（采购方因故不能如期支付费用的，应当向承包方作出说明，双方另行约定支付时间）。开票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柳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北部生态新区分局

开户行：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和开发区支行

账号：7050650000000002501

组织机构代码：12450200MB05151786

地址：柳州市阳和工业新区香桥路 4 号

电话：0772-3512070

2. 本项目预付款为合同总金额的 30%，预付款按月抵扣承包经费，抵完预付款后再按月支付承包经费，如有扣款，先扣款后再予以支付。如在预付款未抵扣完承包经费就终止服务合同的，乙方应将多出的预付款退回甲方指定账户，如有违约按合同及招标文件相关条款执行。

九、违约责任

1. 任何一方严重违反本合同约定责任和要求，经督促仍不整改的，导致无法达到本合同签订目的的，另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对方赔偿己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对守约方所造成的直接损失、可得利益损失、守约方支付给第三方的赔偿费用/违约金/罚款、调查取证费用/公证费/鉴定费用、诉讼仲裁费用、保全费用、保函费、律师费、维权费用以及其他合理费用。

2. 承包方的服务或工作人员的行为导致造成责任事故或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采购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承包方赔偿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对守约方所造成的直接损失、可得利益损失、守约方支付给第三方的赔偿费用/违约金/罚款、调查取证费用/公证费/鉴定费用、诉讼仲裁费用、保全费用、保函费、律师费、维权费用以及其他合理费用。

3. 承包方的服务或工作人员的行为违反法律规定或本合同的约定，采购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承包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对守约方所造成的直接损失、可得利益损失、守约方支付给第三方的赔偿费用/违约金/罚款、调查取证费用/公证费/鉴定费用、诉讼仲裁费用、保全费用、保函费、律师费、维权费用以及其他合理费用。

十、承包期内人员的安置及相关工作

因园林绿化养护上一家服务公司转移到承包方工作人员的社会保险资料由承包方妥善保管，承包方应及时按相关法规为已签订劳动合同工的员工续办社会保险和意外伤害险，并妥善保管有关档案资料，不得遗失、缺失，以备后查。

十一、本次公开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作为本合同附件。招投标文件相关条款如与法规相冲突以及未尽事宜以相关法规为准。

十二、承包期内，承包方需服从采购方业务管理和监督。采购方对承包在业务工作上的困难和问题应提供支持和帮助。

十三、承包方须合法经营，承包期内如发生违法违规及安全责任事故，均由承包方自行负责，与采购方无关。

十四、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如通过协商不能解决时，应向采购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违约方应当承担守约方为诉讼而支出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及诉讼财产保全担保保险费等。

十五、不可抗力

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以及其他不能预见并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预防或避免的不可抗力，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须得到对方书面认可，并在十五天之内，提供上述不可抗力的详细情况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和有效的证明文件。按其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义务，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十六、送达条款

1. 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通知，均以书面形式送达至本合同双方注明的地址方为有效，书面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快递、邮件、电子邮件。上述通知应被视为在以下时间送达：以传真发送的，在该传真成功发送并由收件方接收之日；以专人发送的，在收件人收到该通知之日；以挂号邮件或快递发出的，在发出之后三个工作日；以电子邮件发出的，在电子邮件成功发出之日。无论发生任何原因的退件、拒签、送达不能等情形的，也均视为在邮寄后的第三个工作日送达。

2. 甲乙双方在本合同中注明的通信地址、电子邮箱地址、传真号码为双方往来信函等文件送达地址；一方从本协议注明的电子邮箱地址或传真号码发出的电子邮件或传真，视为该方的行为。若一方变更通信地址、传真号码或电子邮箱地址，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法律责任。

3. 因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寄送文件、材料，及因纠纷发生法院、仲裁机构及相关机构送达法律文书需要，根据本协议中所列的地址、联系电话发出的文件自发出之日视为已送达，无论是否签收，均无需通过公告程序另行送达。

十七、本合同一式 陆份，阳和工业新区财政局及代理机构各执壹份，采购方、承包方各执贰份。

十八、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采购方：	承包方：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联系方法：	联系方法：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 投标文件（资格文件）封面格式：

投标文件
(资格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资格文件）目录：

资格文件目录

- (1) 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扫描件、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扫描件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或其他电子文件）.....
- (2) 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 (3)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 (4) 投标声明书.....
- (5) 预留中小企业份额承诺函.....
- (6)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
- (7) 联合体协议书原件扫描件（联合体投标必须提供）.....
- (8) 投标人如为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其总公司对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如有，格式自拟）.....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1) 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原件扫描件、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原件扫描件等;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 提供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或其他电子文件)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 _____

(2) 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 (采购人名称)、(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自愿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 并郑重承诺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方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加盖 CA 电子签字章): _____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3)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 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 柳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北部生态新区分局、广西华诚达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_____ (投标人名称) 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 经营地址 _____。

我 _____ (姓名)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的投标,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 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 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 经查询, 在“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我方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 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说明:

1. 投标人应当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相关主体的信用记录。查询时间为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中任意一天。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5) 预留中小企业份额承诺函（格式自拟）

(6)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CA 电子签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CA 电子签章）:

日 期:

(7) 联合体协议书格式:

联合投标协议书

甲方:

乙方:

(如果有的话,可按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各方经协商,就响应 _____ 组织实施的编号为 _____ 号的招标活动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各方一致决定,以 _____ 为主办人进行投标,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投标过程中,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如果中标并签订合同,则联合投标各方将共同履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投标其余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投标中,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五、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六、本协议提交招标方后,联合投标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七、本协议一式四份,签约各方各持一份,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及招标机构各一份。

甲方单位: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乙方单位: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 _____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格式: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根据 _____ 与签订的《联合投标协议书》的内容, 主办人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_____ 现授权 _____ 为联合投标代理人, 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这有关的一切事务, 联合投标各方均予以认可并遵守。

特此委托。

授权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 _____

2. 投标文件（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投标文件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报价文件）目录：

报价文件目录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报价明细表.....
- (4) 保证金证明.....
- (5)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格式自拟）.....
- (6)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如有，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1)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格 式)

致: 柳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北部生态新区分局、广西华诚达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的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项目编号: _____), 签字代表_____ (全名)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 (投标人名称) 提交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保证金证明)一式两份, 不分正副本; 投标文件(商务部分、价格部分、技术部分)正本一份, 副本四份; 电子文档一份。

据此函, 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 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 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_____天(日历天)。

4. 如中标, 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 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投标人名称(全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加盖 CA 电子签字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2) 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格式)

分标: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 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1		
.....		
投标总报价大写: 人民币_____ (¥_____)		
服务期限:		

注: 1、报价一经涂改, 应在涂改处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或加盖 CA 电子签字章),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费、服务费、购买及制作标书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3、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4、企业类型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 按投标货物生产厂商或提供的服务所属企业类型填写。

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或加盖 CA 电子签字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 报价明细表格式:

报价明细表 (格式)

金额单位: 人民币 (元)

养护经费明细表 (1 年)

标段:

金额单位: 人民币 (元)

序号	路段名称	道路养护等级	乔木数量 (株) ①	乔木养护单价 (元) ②	金额 (元)③= ①×②	小乔木数量 ④	小乔木养护单价 (元) ⑤	金额 (元)⑥= ④×⑤	绿篱、草坪数量⑦	绿篱、草坪养护单价⑧	金额 (元)⑨= ⑦×⑧	铺装面积数量⑩	铺装面积养护单价⑪	金额 (元) ⑫=⑩×⑪	养护经费小计 (元) ⑬=⑫+⑨+⑥+③
1 年养护经费合计大写:					¥:										

注: 1. 本表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电子签章) 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或者电子签名),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表中位置不够可以另附页。

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或加盖 CA 电子签字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 保证金证明格式：

保证金证明（格式）

电汇、转账、网上银行支付、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电子保函等复印件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加盖 CA 电子签字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请务必在银行进账单或电汇单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投标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汇款人、出票人须填写投标人单位名称，**不得填写个人姓名，否则其投标无效**。

2、电汇、转账、网上银行支付、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电子保函等复印件务必保持清晰完整，如模糊不清而造成该证明被视为无效或**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3、采用电汇、转账、网上银行支付方式的，若广西华诚达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保证金专户在保证金递交规定时间内没有收到投标人足额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无效**。

4、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电子保函等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必须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电子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5)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格式自拟）：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 _____

(6)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CA 电子签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CA 电子签章）:

日 期:

3.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投标文件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3.1. 商务资信文件

3.1.1 商务文件

- (1)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
-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原件）扫描件（委托代理时）.....

3.1.2 资信文件

- (1) 投标人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同类项目成功案例（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原件扫描件）（如有）.....
- (2) 投标人认为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如有）.....

3.2. 技术文件

- (1) 商务响应表.....
- (2) 技术方案.....
- (3) 服务方案及承诺书.....
- (4)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如有，格式自拟）.....
- (5)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格式自拟）.....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3.1.1 商务文件

(1)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

一、无串标行为承诺函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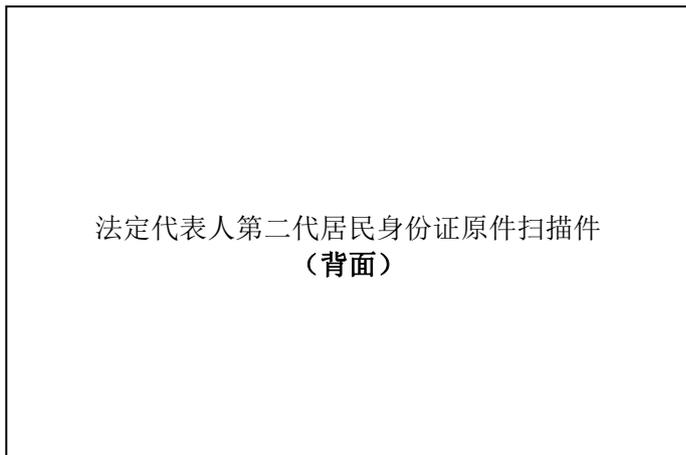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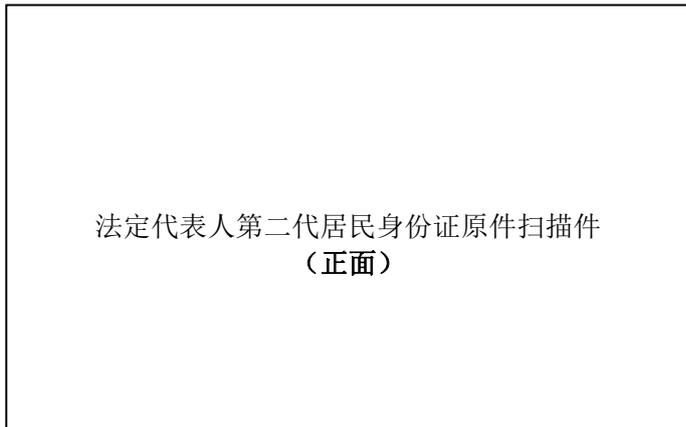
日期： 年 月 日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性别: __年龄: __职务: _____
系_____ (投标人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_____ (CA 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法定代表人签名 (或加盖 CA 电子签字章): _____

注:

- 1、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上亲笔签名 (或加盖 CA 电子签字章), 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者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2、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 (正反面原件) 扫描件 (委托代理时) 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柳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北部生态新区分局、广西华诚达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我 _____ (姓名)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现授权委托 _____ (姓名)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_____ 项目的投标活动, 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转为其他方式采购、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 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委托代理人签名 (或加盖 CA 电子签字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 (或加盖 CA 电子签字章): _____

所在部门职务: _____

职务: 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 _____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正面)

委托代理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背面)

注: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名 (或加盖 CA 电子签字章), 否则

作无效投标处理。

3.1.2 资信文件

(1) 投标人的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文件（如有）：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格式：（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原件扫描件）

序号	采购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服务数量	合同金额 (万元)	附件页码		招标单位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中标通知书	合同	
1							
2							
3							
4							
5							
...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 投标人认为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 : _____

3.2. 技术文件

(1) 商务响应表格式: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服务期			
服务内容及地点			
人员及车辆配置要求			
绿化养护质量标准及作业要求			
付款方式			
其他要求			
...			

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 :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 技术方案格式:

技术方案

由投标人按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要求自行填写, 所作的项目方案作为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必须真实、诚信。技术方案包含: 项目实施方案、项目管理服务目标方案、项目投入的管理人员情况、拟投入的施工机具设备、养护技术方案、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预案以及抵抗风险的措施等

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 :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序号	姓名	职称	年龄	专业技术资格		在本项目中拟担任工作	证件所在页码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1							
2							
3							
...							
备注：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专业					
2019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前完成的项目情况					
业主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附：1. 身份证复印件；2. 注册证书或上岗证复印件（如有）；3. 职称证书（复印件）（如有）。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拟投入劳动力计划表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拟投入劳动力情况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 (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 服务方案及承诺书格式:

服务方案及承诺书

第 1 条 对合同条款、付款方式全部予以响应。

第 2 条 (由投标人按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要求自行填写,所作的承诺作为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必须真实、诚信,如提供虚假承诺或在中标、成交后不按其承诺履行的,将依法追究违约责任,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予以处罚。)

备注: 以上为服务承诺格式,第 1 条为供应商必须列明,其余条款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一一列明。

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如有,格式自拟)

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5)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如有,格式自拟)

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